中国海油2022-2025年度惠州地区乙醇一级集采框架协议(二次)评审细则

标段编号: 22-CNCCC-HW-GK-5165/01

评标方法: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法

	1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	清标评审 (清标评审)	硬件信息	对比各投标文件所使用的电脑硬件信息,看是否存在共用电脑的情况
2	清标评审 (清标评审)	标书相似度	检查各投标文件之间文本内容的相似度
3	清标评审 (清标评审)	标书文件信息检查	对标书文件作者的审查,作为判断围串标的依据之一
4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人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一致
5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函签字盖 章	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授权委托书,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应符合"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6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报价唯一	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本次招标不接受选择性报价或附加条件的报价。
7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8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分包要求	不允许分包(运输、存储除外)
9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120天内保持有效。
10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报价文件特征 码	若发现不同投标人在采办信息系统上"报价文件特征码"环节里"文件制作机器码、文件创建标识码和MAC地址"中的任何一类内容一致时,否决所有涉及投标人的投标。
11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文件格式	符合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规定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2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备选方案	不允许备选方案
13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人不得存 在的其他情形	不存在投标人须知附表第 1.4.3 与10.3其他 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14	形式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投标保证金	50,000.00元人民币
15	资格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营业执照	投标人具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及组织机构代码证或证照合一的营业执照,投标时需提供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
16	资格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资质要求(开 标时须进行信息公 开)	危险化学品资质: 投标人为制造商的,须具备并提供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投标人为贸易商的,须具备并提供有效的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所提供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或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的许可范围须包含乙醇。 运输资质要求: 投标人为自行运输的需提供有效期内的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许可证; 投标人委托第三方运输的,除提供承运商效期内的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外还需提供 投标人与承运商之间有效期内的运输服务合同或合作意向书。
17	资格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业绩要求(开 标时须进行信息公 开)	(1)投标人在近3年(2019年12月1日-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内至少具有1项已完成合同签订的危险化学品销售业绩,并提供相应业绩证明文件。(2)投标人须按规定格式提交业绩表,并提交相关业绩证明文件。业绩证明文件包括:1)销售合同复印件(含相关技术附件)和2)到货验收材料。投标人所提交的业绩证明文件必须至少体现以下内容: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和盖章)、供货名称、数量及到货验收材料。未提交业绩证明文件,或所提供的业绩证明文件无法体现合同首页、合同签署页(具有签字和盖章)、供货名称、数量及到货验收材料的,均视为无效业绩。
18	资格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基本要求	(一)允许制造商、贸易商参与投标; (二)贸易商参与投标,但需满足以下条件: 1)财务状况良好。未出现连续3年亏损(需提供近三年(2019年至2021年)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成立时间不足三年的投标人,应提供自成立时起的财务报表,未出现连续2年亏损)。 2)保障产品质量,投标时提供厂家或第三方机构出具的产品合格证书或质检证书。 3)具有一定员工数量,履行社会责任。投标人需委派至少1名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属投标人员工,提供其社保缴纳证明、身份证复印件。 4)具有获取产品的渠道能力(制造商除外)。提供本次采购标的物或同类产品的采购合同或合作意向书或购置发票等相关证明资料。 5)不得将中国海油作为唯一服务客户。提供相关证明资料或近3年内至少1项中海油以外的产品销售合同(具有签字或盖章和合同签订时间)及到货验收证明。6)投标人需满足中海油关于代理商、贸易商相关管理要求(制造商除外)。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1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交货期	订单下达之日起7天内到货,退换货周期应不超过3天
20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交货地点	惠州地区,具体以采办订单为准。
21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商务其他偏离	合同条款不存在偏离或偏离程度可被招标人接受。
22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产品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技术要求:二.需求一览表中的内容,包括:乙醇。
23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技术参数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厂家或第三方出具的产品质检报告,满足符合标准GB/T 6820-2016,乙醇 一等品/含量 95%,乙醇 优等品/含量 96%。
24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质保期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质保期为货物验收合格后12个月。
25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包装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160千克/桶,镀锌桶; 如买方需要,卖方需协助买方对使用完的空包装桶进行处理。
26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送货要求	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承诺满足送货要求: 1、应按照买方到货通知要求,按期,按量,按质实施送货。 2、卖方受客观因素影响无法按期到货的,应于客观因素出现后24小时内向买方通告,并书面形式明确影响程度和预计到货时间。 3、随货物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包含但不限于):送货单、MSDS、出厂质检报告合格单,送货单需附带到货通知的立项号或合同号。
27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商务、技术偏 差	一般性条款(包含合同条款)累积达到4项即为不合格。
28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中标服务费	投标人承诺中标后缴纳中标服务费。
29	响应性评审标准 (定性评审)	其他	不存在国家法规和招标文件明确否决投标的其它条款和要求
30	价格评审表 (价格评审)	是否需要评分:不需要 需要 是否二次报价:否 评标价计算规则 :评标价=算数修正 投标报价+偏离调整 评标价=投标报价- 专业工程暂估价 (含税)合计金额-	

序号	评审环节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暂列金额(含税)合计金额	